

魯迅著作手稿全集

啓功題端



(四)

顾问

王得后

主编

萧振鸣

# 魯迅著作手稿全集

啓功題端



(四)

福建教育出版社

# 第四卷目录

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|
| 《绛洞花主》小引(共三页)     | 一九二七年一月十四日  | 三七七 |
| 老调子经已唱完(共十页)      | 一九二七年二月十九日  | 三八〇 |
| 老调子已经唱完(共十一页)     | 一九二七年二月十九日  | 三九〇 |
| 眉间尺(铸剑,共三十页)      | 一九二七年四月三日完稿 | 四〇一 |
| 略论中国人的脸(缺首末页,共四页) | 一九二七年四月六日   | 四三一 |
| 《朝花夕拾》小引(共二页)     | 一九二七年五月一日   | 四三五 |
| 《朝花夕拾》小引(共三页)     | 一九二七年五月一日   | 四三七 |
| 朝花夕拾十篇(扉页,共一页)    | 一九二七年七月     | 四四〇 |
| 《朝花夕拾》目录(共一页)     | 一九二七年七月     | 四四一 |
| 《游仙窟》序言(无题目,共二页)  | 一九二七年七月七日   | 四四二 |

《朝花夕拾》后记(共十九页)

一九二七年七月十一日

四四四

辞顾颉刚教授令『候审』(无题目,共三页)

一九二七年七月三十一日

四六三

鲁迅自传(共五页)

一九三〇年五月十六日

四六六

中国小说史略(修改稿,共十四页)

一九三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

四七一

# 小引

红楼梦是中国许多人所知道，至少是知道这名称的书。谁是作者和续者姑且勿论；单是命意，就同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：经学家看见易，道学家看见淫，才子看见缠绵，革命家看见排满，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……

在我的眼下的看来，却看见他看见许多死亡，造成多少恋爱者，带着苦闷，因为世上，不幸人多，惟憫人者，幸灾乐祸，于一生中，可以欢喜，少有墨迹。然而憫人外，不过

是要人者的敗亡的巡路。與實主之終于出  
 家同一小點。但在作仁樓夢時的思想，大  
 約也正如此。即使出于誤作。想來未必  
 與作者本意大相懸殊。惟被了凡仁程，  
 既斗筆來拜他的父執，却令人興浩嘆  
 異。

現在，陳君夢說以此書作社會家庭問  
 題劇。自然也是不可的。先就社會幾  
 篇劇中，却都是了凡、實主以外，並無有

了動筆而作。又都是片段，不足統觀全  
局。江樓夢最套且有下尾，然而佳處。  
一本最心出，銷銕一切，鑄入十四卷中，百  
拾回的一部大書，一覽了盡，而神情依然  
。在。如果刪去，未免更下散。我不知這  
刻本的作法，但深佩服作者的執于情節，始  
于刪裁。天下讀完，借為證引云爾。  
一九二七年一月十號，吳廷記于廈門。

## 老调子经已唱完

● 鲁迅先生十六年二月十九日在香港青年会演讲

(刘希平笔记)

今日的讲题是「老调子经已唱完了」看来似乎很奇怪，其实没有什么

奇怪。老的旧的东西，都要任由牠自己去完了。说这一番话，是对不住

老大的了。我们中国人常有一点矛盾的思想存在於脑袋裡，自己

要生存，也愿意去死；待到知道自己不能长，就愿意自己死後

永久不会雷爛。如果古时人个个真正这样，那麽就没有伟大的地方来

容纳了。所以老的旧的人都要死，老的调子也要由牠唱完。文

學上固然要这样，就是事实上也要这样。

我举一个例：俄国的文学也是这样的，在俄国专制的时代，许多文学

家表同情於民衆，同時發覺民衆裡頭許多缺點。但自革命之後，文學

上却<sup>不很</sup>有<sup>我國</sup>聲音，只有<sup>家跑到外國去，</sup>舊的<sup>但</sup>文學<sup>發出點聲音，</sup>因為環境不同，聲音就

低得<sup>低得根。</sup>。在這個時期，應該<sup>在我們本土是</sup>有一種聲音。現在雖然沒有，我相信將來

會有的，因為俄國的民衆是活的。再舉一例：歐美國，在大戰之後就生出一種新文學。因環境變

動，就跟舊有<sup>聲音</sup>的<sup>也低下去了。</sup>不同。他的將來怎樣，我們不得而知，只知道活的

人就會有聲音的。

回想中國沒有<sup>這是變化</sup>。

文字的調子是最老的，思想也是最

老的，唱調今日也唱不完。這樣的原故，就是中國國家與世界<sup>不同</sup>。

到底中國是否真正<sup>與別不同的</sup>——特怪的——我也不得而知。就我目  
所見到的就是：(一)我們善忘——記憶力比別人特劣，(二)因為善忘，就

昨日所說的事，今日就忘記了。今日再聽一遍，覺得十分新鮮奇  
怪。不過，譬如個人由高山跳下來，跌傷了手足，今日有痛苦就記着忘。  
過了幾天，傷好了，沒有痛苦，就記不着以前的一回事。(二)今日老調  
子總唱不完，因為中國亡了好幾次，人們忘記了亡國的事情。

如果是有良心的老大的讀者，就應該要知道他的老調子不該繼  
續去唱了。因為他的調子是以民衆為主要的，是會唱亡了國家的。

回想宋朝大家整日裡去講理學，道學，孔子之學。雖然有主張

行新法的王安石，但到底不行。便說它壞了一大堆與民衆無關的話，

宋就不能前進，所以老調子未曾唱完，元朝就出隨下來。也未曾完

就來救世林。

元朝本來，聽見老調子也覺得新鮮，元朝本來看不起讀書人，

難見得讀書人所造出來的話非常有用，歡喜不過，所以要跟着前朝唱老調子。元朝的老調子唱完之後，明朝也跟着去唱，又多創造出一種與社會民眾無關的舊文學——八股——不久又把好的國家唱止了。

### (第三段)

清朝是外國人，一聽見老調子的聲音，覺得非常新鮮有趣，又依樣唱起來——做八股。這個調子至六年前，<sup>前</sup>位已唱完，大家想已知道。他們後來察覺這個老調子到底~~不~~<sup>行</sup>，也想改變，所以派了許多去外國留學，學過唱一種新調子。但可惜太遲了，趕不上了！

因為中國是最古的國家，開化也最早，所以有些人說：「老調子最可寶貝的，是一定要唱的，滿洲蒙古兩塊大地都是由唱老調子賺來。再看外

國人到中國，他們的視覺，嗅覺，一經和古色古香的老調子接觸後，如  
 得着~~一種~~傳染病一般。這種傳染病付外國，就可以令他們一齊<sup>同化</sup>。就  
 以為把老調子唱給外人聽，便可以改革外人，這種思想是完全錯誤的。元  
 朝是蒙古人，清朝是滿洲人，所以被我們同化，不外是他們的文字<sup>文化</sup>比  
 我們<sup>高</sup>了。  
 漢非為一等一的大原因。

外國人見中國人好唱老調子，知道<sup>文化</sup>是能夠<sup>治</sup>理我們，他們也利用腐敗  
 的文化來管中國人，因為他們覺得中國人不大可惜。他們歡迎老調子，並不是  
 尊重中國文化，不過將牠作為一件政治的利器罷了。

我試舉出個例來：從前西洋有一個國，我把她的名忘記了，想在非洲築  
 一條偉大的鐵路，當時非洲土人反對得很劇烈，他們知道非洲的土人非常古老，

迷信，尤其是貼地服從古代的神話，於是利用神話來感化他們說：『你們在』

有一位神仙在地下築一長橋到天上……我現在『你們做』

那時非洲土人就反對劇烈的態度變為熱烈的歡迎。

『我們得說』道不行乘搭浮於海，這見得孔子也『表同情於外國』我

們『身和作』自睦睦，可見對中國將來怎樣。再細調查上海租

界的地方，除了外人，便是讀書的中國人，推測這種情形，也可知道將

來怎樣。讀書人覺得表調子，是應該要唱的，也『知道』這次不是『國家』

唱完，而是『民族』唱完。因為對方的文化是比我們的高強得多，『不比』

前滿洲蒙古，不如大家把『調子』放下『』。

我們讀我同一詩『』的雄有『』，但可惜在生活上沒有『』。就

是念個爛熟有什麼用呢？孔子時代車是用牛拉的，堯舜時代有飯的碗是泥造的。還有許多不同之點，諸君儘可以拈出來和我們現在的生活形狀比較一下。我們生活在現代，應該要把我們生活的需要盡量去探求。讀古書既不能對現在痛苦沒有關係，那麼愈讀愈苦而致至於死的。

有人說：「讀古書不是我玩起來的，在明朝有人說是一用力殺自己，苦，畢竟不痛，但用較之來，畢竟不覺得痛，但到底死了一回，痛。」

炮來滅我國，我們覺痛，但去讀古書而滅就痛苦。他說：「讀古書就教我們的軟刀，我國受鎗炮打斃了，覺得有些微痛，知道要改革。這事過了很久，不聞鎗炮之聲，改革也跟著停頓。」

有人說古文化非常時，他的特涉的證據，就是單獨因為外人也贊

成古文化。

怎知道外人贊成我們，只是想用軟刀來殺我們。我想道旧文化与

現代人是無間痛癢，所以外人說中國的道理好，中國的菜好食，中國的

古董好玩弄，

究竟我們有什麼同處。

你試看車夫整日推苦工。

沒有華美的衣服着，

通通的房子住。

曲晨夫祇吃些雜糧，總不得

一點。

中國人或外國人稱贊中國古文化的，都不過單從為他個人

的地位設想罷。

這樣的文化是宋元明清滅亡的文化，

又是將許多人的

痛癢換來。

現在時候到了，從前外國人是罵中國的，現在不罵了。

常聽着他們說：「我斗中國很舒服呵！」

這就中國人漸：把自己的幸

福送給外人享受的證據。所以稱贊舊文化，簡直是加增我們的痛苦。

我也曾做過一篇感言說：「……這些文化是少數人的文化，是富人的文化……」

又曾說：「我們住在租界，看不出我們的痛苦。」這些話說了有兩年，却

沒人注意。我有句話向茅富人：「富人自己不做苦工，但怎能料料他的

子孫不做苦工呢！」  
~~現在中國滅亡了，不是表調子唱完，是大家自~~

**我們唱完**

現在沒有好辦法，我的意思以為大家要快，由書房

行出來，看，房外的社會世界呈出一種什麼現象。唱老調子

我始終不贊成。去前輩教訓我們，不要思想，不要動作，不然

就危險。但試看社會上白頭的人有幾個。  
死於危險，也  
死於糊塗。要

沒有危險

而果存，我找出一個獨步的妙法——走進監獄裡去。目

為在監裡就以後不會再犯罪，盜賊不會被監獄，大也燒不斗監  
獄，所以坐監是安全不過。但有一個缺點，就是沒有自由。看來要

自由總帶些危險，經過危險才有真的自由。這兩條路，不很明白

這回我不待我說明。

嗎？

請君選擇一條光明的路。

我的書在書架

我有一

感謝諸君非常瞭解不棄。